

中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 发行人、中星技术	指	中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星有限	指	中星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堆龙中星微	指	堆龙中星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圣达投资	指	南通圣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横琴粤科	指	横琴粤科中星技术专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捷蒸	指	上海捷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疆国新	指	新疆国新宝石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堆龙中启星	指	堆龙中启星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堆龙中辰微	指	堆龙中辰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南通中辰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南通中辰微”，2016年8月更为现名），本公司股东
珠海翰盛	指	珠海翰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鼎晖	指	深圳前海鼎晖稳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久友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友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宿迁久友	指	宿迁市久友稳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翰祺	指	珠海翰祺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原名“南通六合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南通六合”，2017年11月更为现名），本公司股东
诸暨鼎辉	指	诸暨鼎辉上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聚源	指	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诚鼎	指	上海诚鼎新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偕沣	指	上海偕沣屹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翰瑞	指	珠海翰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原名“南通翰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南通翰瑞”，2017年11月更为现名），本公司股东
横琴青鼎	指	横琴青鼎新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确认意见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一、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公司系由中星有限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现将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2007年4月，中星有限成立

中星有限系由北京中星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星微”）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星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设立时公司名称为“中星微电子有限公司”。

2007年3月25日，中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中嘉验字（2007）15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3月14日，中星有限已收到北京中星微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2018年8月20日，中汇会计师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中汇会鉴[2018]4108号），对《验资报告》（中嘉验字（2007）15号）进行了复核。

2007年4月3日，中星有限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110000010111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星技术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中星微	10,0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 计		10,000.00	100.00

（二）2009年7月，中星有限减少注册资本

2009年3月20日，中星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中星有限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元减少至3,000.00万元。

2009年6月10日，中嘉友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嘉友谊验字[2009]019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6月10日，中星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3,000.00万元。2009年8月20日，中汇会计师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中汇会鉴[2009]4108号），对《验资报告》（中嘉友谊验字[2009]019号）进行了复核。

2009年7月21日，中星有限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注册号为110000010111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中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中星微	3,000.00	10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三）2015年12月，中星有限变更公司名称及第一次增资

2015年12月8日，中星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中星有限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公司名称由“中星微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中星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5日，中星有限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本次公司增资及公司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660505207R的《营业执照》。

2016年2月22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6]51070004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6年2月18日，中星有限已收到北京中星微缴纳的

注册资本2,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中星微	5,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四）2016年3月，中星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14日，中星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北京中星微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堆龙中星微2,550万元（对应51%股权）、圣达投资1,650万元（对应33%股权）、堆龙中启星500万元（对应1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9.371元/注册资本。

2016年3月21日，中星有限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660505207R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堆龙中星微	2,550.00	51.00%
2	圣达投资	1,650.00	33.00%
3	堆龙中启星	500.00	10.00%
4	北京中星微	300.00	6.00%
合 计		5,000.00	100.00%

（五）2016年3月，中星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3日，中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堆龙中星微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南通翰瑞236.055万元（对应4.72%股权）、南通六合313.945万元（对应6.28%股权），堆龙中启星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南通翰瑞25万元（对应0.5%股权）、南通六合25万元（对应0.5%股权），北京中

星微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转让给南通中辰微300万元（对应6%股权），中星有限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为9.371元/注册资本。

2016年3月23日，中星有限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660505207R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堆龙中星微	2,000.00	40.00
2	圣达投资	1,650.00	33.00
3	堆龙中启星	450.00	9.00
4	南通六合	338.95	6.78
5	南通中辰微	300.00	6.00
6	南通翰瑞	261.06	5.22
合 计		5,000.00	100.00

（六）2016年8月，中星有限股东南通中辰微更名为堆龙中辰微

2016年7月10日，南通中辰微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名称由“南通中辰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堆龙中辰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8月23日，西藏拉萨市堆龙德庆县工商局出具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拉）名称变核内字[2016]第50号），准予南通中辰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堆龙中辰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8月31日，南通中辰微取得了西藏拉萨市堆龙德庆县工商局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七）2017年10月，中星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7年10月20日，中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如下：

1、股权转让

(1) 南通翰瑞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新疆国新 69.7897 万元、宁波久友 33.9587 万元、宿迁久友 26.5488 万元、上海聚源 33.9587 万元、上海捷蒸 56.3221 万元；

(2) 南通六合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新疆国新 32.0864 万元、宿迁久友 0.6181 万元、上海偕沣 12.4605 万元、横琴粤科 112.0042 万元、上海捷蒸 63.8375 万元；

(3) 圣达投资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新疆国新 128.8931 万元、宁波久友 42.9644 万元、宿迁久友 34.3715 万元、上海聚源 42.9644 万元、上海偕沣 19.1191 万元、横琴粤科 171.8574 万元、上海捷蒸 300.7505 万元；

(4) 堆龙中启星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分别转让给上海偕沣 2.6512 万元、横琴粤科 23.8307 万元、上海捷蒸 26.2582 万元；

(5) 堆龙中星微将其所持中星有限出资转让给上海捷蒸 91.2933 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30 元/注册资本。

2、新增出资

(1) 深圳鼎晖以货币认缴出资 153.8462 万元；

(2) 诸暨鼎辉以货币认缴出资 76.9231 万元；

(3) 宁波久友以货币认缴出资 76.9231 万元；

(4) 宿迁久友以货币认缴出资 61.5385 万元；

(5) 上海偕沣以货币认缴出资 34.2308 万元；

(6) 新疆国新以货币认缴出资 230.7692 万元；

(7) 上海诚鼎以货币认缴出资 76.9231 万元；

(8) 横琴粤科以货币认缴出资 307.6923 万元；

(9) 横琴青鼎以货币认缴出资 19.6154 万元。

本次增资价格为 130 元/注册资本。

2017年10月25日，中星有限在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660505207R的《营业执照》。

2017年12月22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7]51070002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7年8月22日，中星有限已收到深圳鼎晖、诸暨鼎晖、宁波久友、宿迁久友、上海偕洋、新疆国新、上海诚鼎、横琴粤科、横琴青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38.46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完成后，中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堆龙中星微	1,908.71	31.61
2	圣达投资	909.08	15.05
3	横琴粤科	615.38	10.19
4	上海捷蒸	538.46	8.92
5	新疆国新	461.54	7.64
6	堆龙中启星	397.26	6.58
7	堆龙中辰微	300.00	4.97
8	深圳鼎晖	153.85	2.55
9	宁波久友	153.85	2.55
10	宿迁久友	123.08	2.04
11	南通六合	117.94	1.95
12	诸暨鼎晖	76.92	1.27
13	上海聚源	76.92	1.27
14	上海诚鼎	76.92	1.27
15	上海偕洋	68.46	1.13
16	南通翰瑞	40.48	0.67
17	横琴青鼎	19.62	0.32
合 计		6,038.46	100.00

（八）2017年11月，中星有限股东南通六合、南通翰瑞分别更名为珠海翰琪、珠海翰瑞

2017年11月24日，南通六合合伙人作出变更决定，同意合伙企业名称由“南通六合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变更为“珠海翰琪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017年11月29日，珠海翰琪取得了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局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2017年11月24日，南通翰瑞合伙人作出变更决定，同意合伙企业名称由“南通翰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变更为“珠海翰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017年11月29日，珠海翰瑞取得了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局换发后的《营业执照》。

（九）2017年12月，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7年10月26日，中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中星有限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中文名称拟为“中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2017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2017年11月30日，中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中星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根据瑞华会计师以2017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以截至2017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617,328,521.06元折合公司股本331,2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未折股的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同日，中星有限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7年11月30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7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0月31日，中星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212,399.09万元。

2017年12月1日，中星有限全体股东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617,328,521.06元为依据，

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33,12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3,120 万元，其余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

2017 年 12 月 19 日，中星有限在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局办理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660505207R 的《营业执照》。

2017年12月25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7]51070003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7年12月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33,120.00万元，各股东以中星有限经审计后截至2017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出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堆龙中星微	104,689,524	31.61	净资产折股
2	圣达投资	49,861,574	15.05	净资产折股
3	横琴粤科	33,752,866	10.19	净资产折股
4	上海捷蒸	29,533,756	8.92	净资产折股
5	新疆国新	25,314,646	7.64	净资产折股
6	堆龙中启星	21,789,079	6.58	净资产折股
7	堆龙中辰微	16,454,522	4.97	净资产折股
8	深圳鼎晖	8,438,219	2.55	净资产折股
9	宁波久友	8,438,219	2.55	净资产折股
10	宿迁久友	6,750,572	2.04	净资产折股
11	珠海翰祺	6,468,722	1.95	净资产折股
12	诸暨鼎辉	4,219,110	1.27	净资产折股
13	上海聚源	4,219,110	1.27	净资产折股
14	上海诚鼎	4,219,110	1.27	净资产折股
15	上海偕洋	3,755,004	1.13	净资产折股
16	珠海翰瑞	2,220,094	0.67	净资产折股
17	横琴青鼎	1,075,873	0.32	净资产折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合计	331,200,000	100.00	-

（十）2017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7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6,000万元，由堆龙中星微、珠海翰盛分别以现金认购公司1,991.0376万股、888.9624万股，本次增资价格9.06元/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在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局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统一信用代码为91110108660505207R的《营业执照》。

2018年3月1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8]51070001号”的《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7年12月27日，公司已收到堆龙中星微、珠海翰盛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2,88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星技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堆龙中星微	124,599,900	34.61
2	圣达投资	49,861,574	13.85
3	横琴粤科	33,752,866	9.38
4	上海捷蒸	29,533,756	8.20
5	新疆国新	25,314,646	7.03
6	堆龙中启星	21,789,079	6.05
7	堆龙中辰微	16,454,522	4.57
8	珠海翰盛	8,889,624	2.47
9	深圳鼎晖	8,438,219	2.34
10	宁波久友	8,438,219	2.34
11	宿迁久友	6,750,572	1.88
12	珠海翰祺	6,468,722	1.80
13	诸暨鼎辉	4,219,110	1.1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4	上海聚源	4,219,110	1.17
15	上海诚鼎	4,219,110	1.17
16	上海偕沣	3,755,004	1.04
17	珠海翰瑞	2,220,094	0.62
18	横琴青鼎	1,075,873	0.30
合 计		360,0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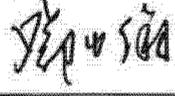
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以上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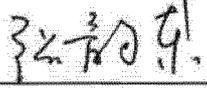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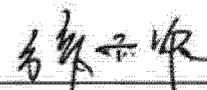

邓中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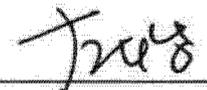

金兆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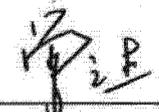

谷圣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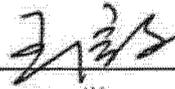

应伟


张韵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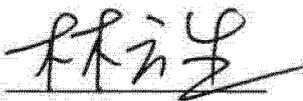

ZHANG YINONG
张亦农


左怡


曾之杰


王徽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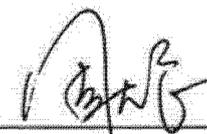

林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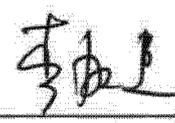

李云晖


蔡斐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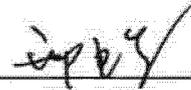

金兆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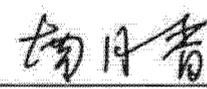

周大良


李权建


邱嵩


韩峻


邢亚东


南月香

